

北 控 绿 产

NEEQ : 871438

北控绿产（青海）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BG Green Industry(Qing hai) New Energy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8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太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马魁良
职务	财务总监
电话	13021999092
传真	0979-5990970
电子邮箱	makuilang@qhbklc.com
公司网址	无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青海省格尔木市公安巷公安局家属院 816099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财务部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559,529,902.31	1,286,036,308.02	21.2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2,934,092.49	605,147,604.98	7.90%
营业收入	152,246,236.30	147,417,019.09	3.2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786,487.51	50,191,560.04	-4.7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46,845,212.21	49,588,906.49	-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45,140.19	133,226,207.49	-73.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0%	8.65%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0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1	1.21	8.27%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0	0	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
	核心员工	0	0.00%	0	0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00,000,000	100.00%	0	500,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25,000,000	85.00%	0	425,000,000	85.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500,000,000	-	0	5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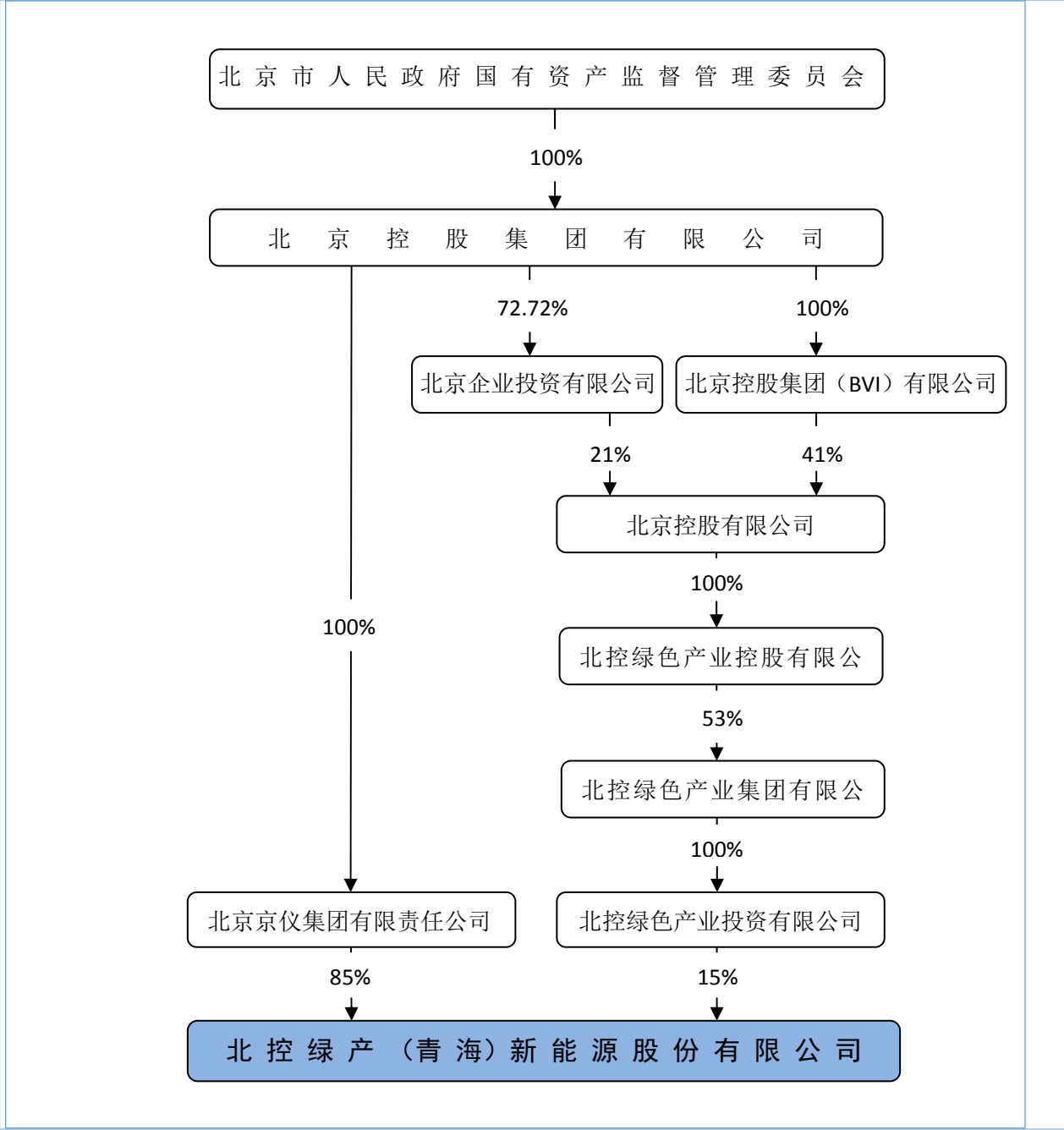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北京京仪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5,000,000	0	425,000,000	85.00%	425,000,000	0
2	北控绿色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0	0	75,000,000	15.00%	75,000,000	0
合计		500,000,000	0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北京京仪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北控绿色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均由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8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

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本公司执行《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 2017 年报表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19,719,000.00	-	7,100,000.00	-
应收账款	148,921,549.43	-	125,678,161.62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168,640,549.43	-	132,778,161.62
应付票据	0.00	-	0.00	-
应付账款	14,395,941.88	-	10,513,155.59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14,395,941.88	-	10,513,155.59
应付利息	929,535.14	-	1,031,484.22	-
应付股利	0.00	-	0.00	-
其他应付款	3,839,603.56	-	3,839,203.56	-
其他应付款	-	4,769,138.70	-	4,870,687.78
管理费用	3,093,963.42	-	2,238,896.52	-
管理费用	-	3,093,963.42	-	2,238,896.52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8 年本公司将新收购的子公司唐山海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并统一子公司与本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子公司与本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必要的调整。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